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柯佩吟

電話：(03)3322101#7452

電子信箱：1003460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1236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 (376735100E_1110012365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10012365_ATTACH2.pdf、376735100E_1110012365_ATTACH3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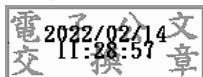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函轉財團法人人禾環境倫理發展基金會辦理學校師生至
「貢寮和禾水梯田」校外教學課程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人禾環境倫理發展基金會111年2月10日人禾
字第000011101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校外教學活動申請期間為即日起至111年11月30日，共計20
梯次，額滿為止，最晚請於2週前報名。活動內容詳見簡
章。
- 三、本案由教育部「111年補助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計畫」補
助講師費及部分車資（單一車次7000元/趟），學員負擔其
餘費用400元/人，每梯師生以40人為限。
- 四、課程採線上報名，報名網址如下：<https://reurl.cc/X4ZK8j>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

教導處 111/02/14 14:02



1110000843

有附件